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

#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GUANGDONG ZHONGZH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

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秋广场F座10楼  
10th Floor, Autumn F, GT Land Plaza,  
11 Zhujiang East Road, Tianhe District,  
Guangzhou, China

邮箱：zzxcpa@163.com  
电话：020-38324928/38351263  
传真：020-38213172  
网址：www.zzxcpa.com

##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中职信 001 报字[2026]第 1672 号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岭南控股”）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### 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岭南控股董事会的责任。

### 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### 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### 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岭南控股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李俊杰  
（项目合伙人）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 赵准

中国·广州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